



#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

## 3.請向高中生簡要說明本系和相關科系的異同。

- **本系與教育學系之差異**：教育學系為師資培育學系，目標在培育高中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。本系為非師培學系，旨在培育可進入各行業之教育管理人才，不以培育學校師資為限；有意獲得小學、特教及幼教等教師證照者，在學期間可依規定另申請甄選修習各類科教育學程。
- **本系與公共行政學系之差異**：公共行政學系旨在培育公共事務的參與能力。本系除培養學生參與公共事務的能力外，尤其聚焦在教育政策與行政研究，畢業生可投入公職或教育人力資源產業。
- **本系與管理學系之差異**：管理學系旨在培養增進組織效能的管理人才。本系聚焦於培育兼具教育與管理職能的人才，培育內涵方面尤其著重人文價值與人文關懷。
- **本系與法律學系之差異**：法律學系旨在培育國家公職與司法實務之法律專業人才。本系法律課程聚焦於文化教育相關法律課程，修畢者可具備律師、司法人員之報考資格。